



## 人权理事会

## 第三十四届会议

2017年2月27日至3月24日

议程项目9

## 人权理事会 2017年3月24日通过的决议

## 34/34. 有效落实《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》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

人权理事会，

回顾大会 2002 年 3 月 27 日 56/266 号决议，其中大会核可了《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》，

又回顾人权委员会 2002 年 4 月 25 日第 2002/68 号决议和 2003 年 4 月 23 日第 2003/30 号决议，

还回顾人权理事会 2006 年 6 月 30 日第 1/5 号决议、2009 年 6 月 18 日第 11/12 号决议和 2013 年 3 月 22 日第 22/30 号决议，其中理事会延长了有效落实《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》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，

鼓励工作组加紧努力，争取切实完成任务，并就此定期向人权理事会和大会提交报告，

1. 决定将有效落实《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》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再延长三年；
2.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提供工作组第十四届会议报告，以便主席兼报告员将其提交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；
3. 请秘书长和高级专员向工作组提供切实执行任务所需的一切人力、技术和财政援助；
4. 决定继续处理这一优先事项。

2017年3月24日  
第58次会议

[经记录表决，以 46 票对 1 票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表决情况如下：

赞成：

阿尔巴尼亚、孟加拉国、比利时、多民族玻利维亚国、博茨瓦纳、巴西、布隆迪、中国、刚果、科特迪瓦、克罗地亚、古巴、厄瓜多尔、埃及、萨尔瓦多、埃塞俄比亚、格鲁吉亚、德国、加纳、匈牙利、印度、印度尼西亚、伊拉克、日本、肯尼亚、吉尔吉斯斯坦、拉脱维亚、蒙古、荷兰、尼日利亚、巴拿马、巴拉圭、菲律宾、葡萄牙、卡塔尔、大韩民国、卢旺达、沙特阿拉伯、斯洛文尼亚、南非、瑞士、多哥、突尼斯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、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

反对：

美利坚合众国]

---